長榮大學 保健營養學系 獎學金申請規定

九十七學年度第一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97.11.12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98.11.18
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99.11.03
一○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2.05.08
一０二學年度第二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3.05.28
一０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4.01.07
一０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4.01.14
一０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8.10.31
一０八學年度第二學期系務會議通過 109.05.08

獎學金名稱	申請資格	名額	辦法	獎金	備註
保健營養相關檢定與認證獎學金	本系在學學生	不限	通過保健食品與營養學門 相關之技能檢定或認證考試之學生，可憑成績單影本一份、學生證影本一份、申請書一份，向系辦提出申請。	保健食品初級工程師與食品品保初級工程師等相關專業認證每人 1000 元、乙級檢定每人 600 元 HACCP60A 每人 400 元、60B 每人 600 元、 丙級檢定每人 300 元及其他經系務會議審核通過者，依丙級檢定發放。	*參加考試時間必須是在本系就學期間。 *申請日期另行公告。 *保健食品工程師、營養相關丙級技術士及 HACCP 認證獎學金之核發與否，視當年經費運用狀況，經系務會議審定後核發。
營養師證照獎學金	本系應屆畢業生	不限	畢業當年考取營養師證照之學生，可憑成績單影本一份、畢業證書證影本一份、申請書一份，於考選部**放榜後 3 個月內**向系辦提出申請。	每人 1500 元	**畢業當年 7 月考取**
食品技師證照獎學金	本系應屆畢業生	不限	畢業當年考取食品技師證照之學生，可憑成績單影本一份、畢業證書證影本一份、申請書一份，於考選部**放榜後 3 個月內**向系辦提出申請。	每人 1500 元	**畢業當年 12 月考取**
研究貢獻獎	本系在學學生曾參與本系老師之研究計畫或協助申請國內外研究專利成功者	不限	研究貢獻獎新增條例 在學學生參與本系老師於校內執行之計畫，或科技部大專生計畫，研究結果已發表並有列名者，並由指導教授推薦，根據下列情況得申請獎勵金： 1. 發表於國內外 SCI 期刊者。 2. 國科會(現科技部)選定為優等（甲等）之優良期刊或台灣營養學會雜誌。 3.發表於國內外超過 500 人參加之會議簡報論文。 4.專利申請成功者。	獎狀乙只及 1. 1500 元(每篇限申請一次) 2 1000 元(每篇限申請一次) 3.每人 300 元(每篇限申請一次) 4.每人 300 元(每篇限申請一次)	限本系在籍學生或本系畢業生於畢業後 6 個月內發表者得以申請

長榮大學保健營養學系

_____學年度第___學期　系獎學金申請書

申請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獎學金名稱	☐ 乙級技能檢定考試獎學金 ☐ 丙級技能檢定考試獎學金 ☐ 保健食品工程師 ☐ 食品品保初級工程師 ☐ HACCP60A ☐ HACCP60B ☐ 食品技師證照獎學金 ☐ 營養師證照獎金 ☐ 研究貢獻獎 ☐1)1500 元 ☐2)1000 元 ☐3）300 元 ☐4）300 元 *校內獎金(各類獎勵同一申請人之同一項目以申請一次獎勵為限)		
申請人姓名		班　　級	
性　　別	☐男　　☐女	學　　號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家：_____ 手機：_____（務必填寫）
E-Mail			
戶籍地址			
請檢附相關資料	1. 成績單影印本。 2. 學生證影本或畢業證書影本。 3. 相關證明文件。		

申請人簽章：_____　　推薦教師簽章：_____

承辦老師簽章：_____　　系主任簽章：_____